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次被担保对象中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、深南电（中山）电力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%，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2023 年 4 月 4 日，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南电（中山）电力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南电中山公司”）、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电力公司”）、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南电环保公司”）及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南电工程公司”）提供合计不超过 3 亿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的最高担保额度。巫国文先生因担任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董事回避表决。该议案获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和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《章程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3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预计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预计如下：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(亿元)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(亿元)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是否关联担保
公司	深南电中山公司	80%	304.40%	0	0.5	3.50%	否
公司	新电力公司	100%	97.27%	0	1.5	10.50%	否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合计					2.0		
公司	深南电环保公司	100%	27.56%	0	0.5	3.50%	否
公司	深南电工程公司	100%	56.44%	0	0.5	3.50%	否
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合计				0	1.0		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深南电（中山）电力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3 年 11 月 24 日

注册地址：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海城北路

法定代表人：李春晖

注册资本：74,680 万元

股本结构：公司持股 55%，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持股 25%，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%。

主营业务：燃机发电、余热发电、供电和供热，码头、油库（不含成品油、不含危险化学品、不含易燃易爆品）及电力设备设施租赁；土地使用权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。

深南电中山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2年12月31日	2023年2月28日
	(经审计)	(未经审计)
总资产	25,982.56	25,035.83
净资产	-50,079.83	-51,173.88
总负债	76,062.40	76,209.71
其中：流动负债	75,550.16	75,699.84
银行贷款总额	-	-
营业收入	1,861.95	863.36
利润总额	-11,139.41	-1,094.04
净利润	-11,139.41	-1,094.04

(二)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0年12月22日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（2097号）生产办公楼6栋
103、105室

法定代表人：陶琳

注册资本：11,385万元

股本结构：公司持股75%，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持股25%。

主营业务：余热利用的技术开发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余热利用发电；
燃机发电。

新电力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2年12月31日	2023年2月28日
	(经审计)	(未经审计)
总资产	71,501.03	71,346.26
净资产	2,735.48	1,950.33
总负债	68,765.55	69,395.93
其中：流动负债	66,718.23	67,379.12

银行贷款总额	-	
营业收入	30,039.02	1,436.77
利润总额	-6,803.36	-785.15
净利润	-6,803.36	-785.15

(三)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8年4月5日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2097号综合办公楼二楼

法定代表人：李超

注册资本：7,900万元

股本结构：公司持股70%，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持股30%。

主营业务：污泥干化；污泥处理处置实施与工程的设计和运营管理；环境污染治理、综合利用领域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（以上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

深南电环保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2年12月31日	2023年2月28日
	(经审计)	(未经审计)
总资产	5,986.44	5,803.48
净资产	4,276.98	4,204.29
总负债	1,709.46	1,599.19
其中：流动负债	952.31	857.07
银行贷款总额	-	-
营业收入	2.40	-
利润总额	-929.81	-72.69
净利润	-929.81	-72.69

(四)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4年2月24日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2097号生产办公楼6栋315、317、319房

法定代表人：张云龙

注册资本：1,000万元

股本结构：公司持股60%，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持股40%。

主营业务：从事燃气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（站）建设工程的技术咨询服务，承接燃气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（站）运行设备维护和检修。货物与技术进出口（不含分销和国家专营专卖商品）。

深南电工程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2年12月31日	2023年2月28日
	(经审计)	(未经审计)
总资产	8,552.51	8,788.61
净资产	3,907.73	3,828.01
总负债	4,644.78	4,960.59
其中：流动负债	4,644.78	4,960.59
银行贷款总额	-	-
营业收入	4,349.80	518.92
利润总额	2.58	-79.72
净利润	8.89	-79.72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目前，上述被担保公司尚未确定具体的融资额度，且未签订授信协议，公司将在担保实际发生时，在批准额度内签订担保合同。具体担保方式、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实施，具体以有关主体与银行等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(一)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工作的顺利实施，在保障资金链安全的基础上，公司依据对 2023 年生产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的审慎及合理预测，拟定了 2023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。公司 2023 年度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，在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日常审批。授权有效期为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。如果实际经营需要超出上述授权范围，则超出部分须再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若发生的担保事项按照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章程》要求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，公司将履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(二) 被担保人风险控制

1、深南电中山公司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80%，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%）：深南电中山公司由公司提供全额担保，该公司已将其全部资产抵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措施。公司对该公司具有控制权，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行和管理情况，对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将实时关注该公司的合同履行、持续经营情况，降低担保风险，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。

2、新电力公司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100%）：新电力公司由公司本部托管经营，资金安全和风险由公司本部负责控制。

3、深南电环保公司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100%）：深南电环保公司由公司全资控股，资金安全和风险由公司本部负责控制。

4、深南电工程公司(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100%)：深南电工程公司由公司全资控股，资金安全和风险由公司本部负责控制。

(三) 上述担保公平、对等，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。贷款主要为日常经营所需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对外担保。本次担保额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 亿元，占上市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0.62%。截至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；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形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7 日